

关于对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18]第 80 号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月17日晚间，有关媒体刊登了有关你公司违规倾倒工业废渣、非法排放工业废水等问题。经督促，你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午间披露了《关于央视财经频道<经济半小时>栏目报道公司环保问题的提示性公告》。

我部对此表示高度关注。请你公司尽快就以下问题进行核查并作出书面说明：

1、有关媒体报道的环保问题是否属实，你公司核实的环保方面存在的具体问题，该环保事项对你公司生产经营的具体影响情况。

2、你公司前期的定期报告和相关临时报告是否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企业生产经营涉及的环保排污信息及相关环保问题，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是否按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近两年因涉嫌环保违法违规问题被有权机关立案调查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刑事处罚情况履行了相应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请你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我部，并同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最后，我部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

公平、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8年4月18日